

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不存在重复建设或资源浪费现象承诺书

为切实加强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的管理，按时完成我区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任务，充分发挥综合示范影响，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特此承诺。

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市场驱动、合作共赢”的原则，大力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

(一)顶层设计、政府支持。政府强化电商政策引导和资源要素保障，突出政府支持，企业主体地位。充分利用电商商贸流通、物流快递、金融、供销、邮政、协会等各类社会资源优势，调动企业参与农村电商的积极性、主动性，充分发挥企业能动力、创造力。

(二)突出重点、协调发展。以建立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和流通体系为重点，推动农村电商发展，加速农特产品的商品化、品牌化和电商化进程。积极推进本地化的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和农产品电商体系建设，破解农产品上行及物流配送等难题。

(三)因地制宜，突出特色。推进电子商务与南康区特色产业相融合，充分发挥我区首位产业、传统手工艺品、农特产品、文化旅游资源等产业优势，打造具有南康区特色的区域品牌，探索符合南康区地方特色及示范带动作用强的电子商务进农村发展路径和模式。

(四)以点带面，重点突破。充分发挥综合示范工作的引领带动作用，集中力量解决工作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在健全公共服务支撑体系、建立完善物流配送机制、加强品牌培育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农产品上行、促进农村就业和农民增收、带动电商产业发展等方面重点突破，推动电子商务在农村地区更大范围的推广和应用。

(五)资源整合，避免浪费。整合利用南康区商贸流通、仓储物流、邮政、供销、快递等各类资源，避免重复建设。充分利用现有的政府与商业化电商平台、闲置厂房与第三方电商平台，最大限度利用社会资源，避免盲目建设镇村站点和资源浪费。

承诺单位：(盖章)

2022年3月14日

